

**赤道原则**  
**指导委员会定稿 - 2019 年 10 月**

一套在融资过程中用以确定、评估和管理项目所涉及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的金融行业基准  
[www.equator-principles.com](http://www.equator-principles.com)

## 目录

序言 .....	3
范围 .....	5
方法 .....	6
原则声明 .....	8
原则 1: 审查和分类 .....	8
原则 2: 环境和社会评估 .....	8
原则 3: 适用的环境和社会标准 .....	10
原则 4: 环境和社会管理系统以及赤道原则行动计划 .....	11
原则 5: 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	11
原则 6: 投诉机制 .....	13
原则 7: 独立审查 .....	14
原则 8: 承诺性条款 .....	14
原则 9: 独立监测和报告 .....	15
原则 10: 报告和透明度 .....	16
免责声明 .....	18
附件: 执行要求 .....	19
附件 A: 气候变化: 替代分析, 温室气体排放的定量和报告 .....	19
附件 B -最低报告要求 .....	21
附件: 支持信息 .....	25
附件 I: 术语表 .....	25
附件 II: 在环境和社会评估文件中会涵盖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问题的示例清单 .....	0
附件 III: 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绩效标准及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 全指南 .....	1

## 序言

大型基础设施和工业项目会对人和环境产生负面影响。作为融资人和顾问，我们与客户合作，以结构化方式持续为客户识别、评估和管理所产生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及影响。这种合作促进了环境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并能带来更好的金融、社会和环境成果。在合适的情况下，作为赤道原则金融机构（EPFI），我们将鼓励客户解决在项目开发生命周期中确定的潜在或实际不利风险及影响。

作为 EPFI，我们采纳赤道原则以确保所融资和提供咨询服务的项目按照对社会负责的方式发展，并体现健全的环境管理实践。EPFI 承认，应用赤道原则有助于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的目标和成果。具体而言，我们相信受项目影响的生态系统、社区和气候应尽量免受不利影响。如果这些影响无可避免，也应尽量减少及减轻影响；假如仍有残余影响，客户应提供弥补；假如仍有残余影响，客户应适当地弥补人权影响或补偿环境影响。在这方面，在为项目提供融资时：

- 我们将根据《联合国商业和人权指导原则》（UNGPs）开展人权尽职调查来履行我们尊重人权的责任；
- 我们支持《巴黎协定》（2015）的目标，也认可 EPFI 在提高与气候有关的信息的可用性方面的作用，如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在评估在赤道原则（EP）下受资助的项目潜在转型风险和物理风险时的建议；及
- 我们支持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工作，包括致力于在相关研究和决策过程中强化证据基础。

赤道原则旨在提供一套通用的基准和框架，以便金融机构在为项目提供融资时用于识别、评估和管理环境和社会风险。我们致力于通过与为项目提供融资活动相关的内部环境和社会政策、程序和标准来实施赤道原则。对于不符合相关赤道原则要求的项目，我们将拒绝为项目提供项目融资、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或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以及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由于过桥贷款和项目融资咨询服务系在项目初期提供给客户的产品和服务，因此我们将要求客户在随后寻求长期融资时明确表明他们遵循赤道原



---

则要求的意向。作为EPFI，我们也承认自己不仅对识别和管理不利环境和社会风险及影响、尊重人权负有更广泛的责任，也对不在赤道原则范围内的金融产品以及通过EPFI的企业环境和社会风险政策、程序和标准受到管理的金融产品负有更广泛的责任。EPFI可自行决定对不在赤道原则范围内的金融产品使用赤道原则框架。

EPFI 将基于实施经验定期重检并更新赤道原则，以便能够反映正在进行的学习情况和新出现的良好实践。

## 范围

赤道原则适用于全球各行各业。

在支持一个新融资项目时，赤道原则适用于下述金融产品<sup>1</sup>：

1. 项目资金总成本达到或超过 1,000 万美元的**项目融资咨询服务**。
2. 项目资金总成本达到或超过 1,000 万美元的**项目融资**。
3. 符合下述三项标准的**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 i. 大部分贷款与客户拥有实际经营控制权（直接或间接）的项目有关。
  - ii. 贷款总额和EPFI单独贷款承诺（银团贷款或承销前）均为至少 5,000 万美元。
  - iii. 贷款期限为至少 2 年。
4. **过桥贷款**，贷款期限少于两年，且计划借由预期符合上述第3项相关标准的项目融资或一种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进行再融资。
5. **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 i. 按照赤道原则框架为基础项目提供资金。
  - ii. 项目的规模和范围没有实质性变化。
  - iii. 在签署融资或贷款协议时，项目尚未完工。

虽然目前不计划就过往项目追溯应用赤道原则，但 EPFI 将把这些原则应用于扩建或升级现有项目的融资。

---

<sup>1</sup>有关本文所述的五种金融产品的定义，请参阅附件 I（术语表）。

## 方法

### 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EPFI 仅会为符合原则 1-10 条相关要求的项目提供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 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

EPFI将继续通过采取合理措施来针对基础项目实施赤道原则的相关要求，从而确保所有相关的现有环境和社会义务继续被纳入新的融资文件中。

### 项目融资咨询服务和过桥贷款

EPFI在提供项目融资咨询服务和过桥贷款时，会令客户明白赤道原则的内容、应用和在预期项目中采用赤道原则的益处。EPFI会要求客户在其后物色长期性融资时，向EPFI确认其有意遵守赤道原则的规定。EPFI会指导并支持客户循序渐进地按要求应用赤道原则。

对于 A 类或 B 类（原则 1 中所界定的）的过桥贷款，下列要求适用：

- 在贷款期限内，项目处于可行性分析阶段并预计不会产生任何影响，EPFI 将要求客户确认客户会进行一次环境和社会评估（评估）操作。
- 在贷款期限内，环境和社会评估文件（评估文件）已准备好，项目开发即将开始，EPFI 会适当与客户合作确定一名独立环境和社会顾问并开展一定量工作，以着手进行独立审查（原则 7 中所界定的）。

## 信息共享

在遵守商业保密原则和适用的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被委托的EPFI将适当与其他被委托金融机构共享相关环境和社会信息，该共享将严格限于实现对赤道原则应用的一致性以内。该类信息共享不应涉及任何竞争情报等敏感信息。任何关于是否及在何种情况下提供金融服务的决定（“范围”中所界定的）将由每个EPFI独立给出并符合其自身的风险管理政策。时间限制可能导致EPFI在所有其他金融机构被正式委托前，考虑通过交易寻求客户的授权来启动类似的信息共享。EPFI期望客户提供类似的授权。

## 原则声明

### 原则 1：审查和分类

当项目提呈进行融资时，作为内部环境和社会审查和尽职调查工作的一部分，EPFI 将根据包括那些与人权、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有关的风险及影响在内的潜在环境和社会影响及风险的程度，将项目分类。这种分类基于国际金融公司（IFC）的环境和社会分类操作流程。分类为：

**A 类**——项目对环境和社会有潜在重大不利并/或涉及多样的、不可逆的或前所未有的影响；

**B 类**——项目对环境和社会可能造成不利的程度有限和/或数量较少，而影响一般局限于特定地点，且大部分可逆并易于通过减缓措施加以解决<sup>2</sup>；及

**C 类**——项目对环境和社会影响轻微或无不利风险和/或影响。

EPFI 的环境和社会尽职调查与项目的性质、规模和阶段以及环境和社会风险及影响的分类级别相适应。

### 原则 2：环境和社会评估

EPFI 会要求客户开展适当的环境和社会评估，在令 EPFI 满意的前提下解决与提呈项目有关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及影响规模（当中可能包括附件II所示的问题说明清单）。

---

<sup>2</sup>按照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的规模，一系列项目可以被分类为类别 B。一般而言，风险更高的类别 B 项目将受到类似类别 A 项目的对待，而风险更低的类别 B 项目可以受到较轻松的管理。EPFI 应该自行根据原则 1-10 确定适当的评估文件、审查和/或监测水平，以解决这些问题。



评估文件应提供与提呈项目性质和规模在某种意义上相关相称的可减少、减轻和在残余影响依然存在的情况下赔偿/补偿对工人、受影响的社区和环境造成的风险和不利影响的措施。

无论评估文件由客户、顾问或外部专家任何一方制定，它都将充分、准确并客观地评价和说明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A类项目及部分视情况而定的B类项目的评估文件应包括一份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可能还需要进行一或多项专门研究。对于其他B类项目，合适的评估文件可局限或集中于某个问题的环境或社会评估，并应用与在分类过程中确定的风险或影响相关的适用风险管理标准。

客户应将在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或其他评估中纳入对潜在不利人权影响和气候变化风险的评估，并将这些评估纳入评估文件中。在评估人权风险和影响时，客户应参考《联合国商业和人权指导原则》（UNGPs）<sup>3</sup>，气候变化风险评估应与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sup>4</sup>的风险类别相一致。

需要进行气候变化风险评估：

- 对于所有A类项目，以及合适的B类项目<sup>5</sup>，将包括考虑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定义的相关物理风险。
- 对所有项目，在所有地区，范围1和范围2的年总二氧化碳排放量预计超过100,000公吨，必须考虑相关的转型风险（根据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的定义），并完成旨在评估替代品并减少温室气体（GHG）的排放的替代分析。

---

<sup>3</sup>特别是第17-21款。

<sup>4</sup>有关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气候变化风险评估的术语表定义。

<sup>5</sup>请参阅脚注2。

气候变化风险评估的深度和性质将取决于项目类型和风险性质，包括其重要性和严重程度。有关包括替代分析要求在内的气候变化风险评估的概述，请参阅附件A。

### **原则 3：适用的环境和社会标准**

评估过程在环境和社会问题方面，应首先符合东道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许可。

EPFI运营于不同市场：一些市场拥有健全的环境和社会治理、立法体系和机构功能来保护居民和环境；一些市场也在不断完善其技术和机构功能来治理环境和社会问题。

EPFI的尽职调查将包括：针对全球所有A类和B类项目，由EPFI审查和确认项目和交易如何满足每个原则。

在获得独立环境及社会顾问的意见后（如适用），EPFI将评估项目是否符合以下适用标准：

1. 假如项目位于非指定国家，则应该符合当时适用的国际金融公司（IFC）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绩效标准（绩效标准），以及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指南（EHS 指南）（附件 III）。
2. 假如项目位于指定国家，则应该在环境和社会问题方面符合东道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许可。

对评估过程的审查将会证明并令 EPFI 信纳，项目整体上符合，或只在合理情况下偏离适用标准。适用的标准（如上文所述）代表 EPFI 所采用的最低标准。此外，对于位于指定国家的

项目，EPFI<sup>6</sup>将评估项目的具体风险，以确定除了东道国法律之外，国际金融公司（IFC）的一个或多个绩效标准是否可以用于指导应对这些风险。

EPFI可以自行决定针对与项目特定风险相关的其他标准进行额外的尽职调查，并应用额外的要求。

#### **原则 4：环境和社会管理系统以及赤道原则行动计划**

对于每个获评定为 A 类和 B 类的项目<sup>7</sup>，EPFI会要求客户开发和/或维护一套环境和社会管理体系（ESMS）。

此外，客户须准备一份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藉以处理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整合为符合适用标准所需采取的行动。当适用标准不能令 EPFI 满意时，客户和 EPFI 将商定一份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旨在概述根据适用标准，距离符合 EPFI 要求还存有的差距和所需的承诺。

#### **原则 5：利益相关者的参与**

对于每个被评定为A类和B类的项目，EPFI会要求客户证明，其已经采用一种在结构和文化上均合适的方式，持续与受影响社区、工人和其他有关的利益相关方开展了有效的利益相关者参与行动。

对于对受影响社区有潜在重大不利影响的项目，客户将实行通报协商和参与流程。客户将磋商流程内容定制为：项目带来的风险和影响；项目的开发阶段；受影响社区的

---

<sup>6</sup>由独立的环境和社会顾问为所有 A 类和酌情为 B 类项目提供支助。

<sup>7</sup>请参阅脚注 2。

语言偏好；决策制定流程；及弱势和易受伤害群体的需要。磋商应是自由的，不受外部操纵、干扰、强迫和威胁。

为了促进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客户将以当地语言和文化上适当之方式，为受影响社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与项目的风险和影响相称的评估文件。客户将会考虑利益相关者参与流程的结果，包括流程结束后协议/达成共识的任何行动，并制成文件。在评估过程的早期阶段，应披露社会或环境风险和不利影响，在任何情况下，均应在项目开工之前进行，并应一直持续下去。

EPFI 认为原住民可能代表了受项目影响社区的弱势群体。所有受项目影响的原住民将成为通报协商和参与流程的一部分，并需要符合相关国家法律中赋予原住民的权利和给予的保护，包括国际法中履行东道国义务的法律。国际金融公司（IFC）绩效标准 7（PS7）第 13-17 款详述了特定规定，要求得到受影响的原住民自由、事先和知情的同意（FPIC）<sup>8</sup>，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种情况：

- 项目对属于原住民传统所有权或习惯用途的土地和自然资源产生影响，
- 项目需要将原住民从属于传统所有权或习惯用途的土地和自然资源中迁移出来，
- 项目对与原住民身份至关重要的关键文化遗产有重大影响，或
- 项目将其文化遗产用于商业目的。

---

<sup>8</sup> FPIC 中没有普遍接受的定义。基于客户和受影响土著社区诚信的磋商，FPIC 建立并扩大了通报协商和参与流程，确保了土著居民有意义地参与决策制定，并关注协议的达成。FPIC 不需要一致同意，不赋予个人或小组否决权，也不需要客户同意不受他们控制的事项。关于为达成 FPIC 所需的流程元素，请参阅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

在全球范围内，对于满足这些特殊情况的项目，EPFI 将要求由一名合格的独立顾问<sup>9</sup>按照东道国法律和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IFC PS7）的要求，对与原住民的协商过程及其结果进行评估。

如果包括原住民在内的利益相关方参与事项是由东道国政府负责，EPFI 要求客户在规划、实施和监测活动期间与负责的政府机构在机构允许的程度上合作，以实现与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IFC PS7）相匹配的成果。

如果遵循并记录了符合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IFC PS7）咨询要求的诚信谈判的过程，但尚不清楚自由、事先和知情的同意（FPIC）是否已经实现，那么 EPFI 将根据顾问的配套建议决定，这是否具备合理偏离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IFC PS7）要求的资格，以及客户是否应该采取其他纠正措施来满足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PS7）的目标。

## **原则 6：投诉机制**

对于每个被评定为A类和部分视情况而定的B类项目，EPFI会要求客户为受影响的社区和工人设立一套投诉机制，作为环境和社会管理体系（ESMS）的一部分，此举可让客户酌情收集并促进解决对项目的环境和社会绩效的关注和投诉。

投诉机制应按照项目风险和影响的比例设立，并能够通过一种易懂并透明的磋商流程，及时解决被关注的问题，该机制在文化上适当、易于使用、无成本并不会对首先提出问题或关注的团体进行报复。投诉机制不应妨碍司法或行政救济的获取。客户会在利益相关者的参与流程期间将该机制告知受影响社区和工人<sup>10</sup>。

---

<sup>9</sup>这可能是一名独立的环境和社会顾问，也可能是其他合格的独立顾问，其中包括法律顾问。

<sup>10</sup>关于投诉机制效力标准的其他指导意见，请参阅《联合国商业和人权指导原则》（UNGPs）原则 29 和 31 以及相关评注。

## **原则 7：独立审查**

### **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对于每个被评定为 A 类和部分视情况而定的 B 类的项目，将由一名独立环境和社会顾问对评估文件，包括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环境和社会管理体系（ESMS）和利益相关者的参与流程文件，进行一次独立审查，此举旨在协助 EPFI 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确定项目是否符合赤道原则。该独立环境和社会顾问还将提出或认可一套合适的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该计划能使项目符合赤道原则，或指出有理由偏离适用标准的地方。该顾问必须能够证明在评估与项目有关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类型及影响方面的专业知识。

对于B类项目，若存在由多边或双边金融机构或经济合作和发展组织官方出口信用保险机构开展了尽职调查的情况，EPFI可以考虑将该尽职调查作为参考，以确定是否需要进行独立审查。

## **原则 8：承诺性条款**

赤道原则的一项重要内容是要求在契约中加入有关合规的承诺性条款。

对于所有的项目，假如客户未能履行其环境和社会承诺性条款，EPFI 将与客户协作，采取补救措施，以使项目符合承诺性条款的要求。假如客户未能在议定的宽限期内重新遵守承诺性条款，则 EPFI 将保留在其认为适当的时候行使补救措施的权利，包括宣布发生违约事件。

### **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客户将在融资文件内加入承诺性条款，在所有重要方面遵守东道国一切相关的环境和社会法律、法规和许可。

此外，所有A类和B类项目的客户将在融资文件内加入以下承诺性条款：

- a) 在项目兴建和运作期间，在所有重要方面均符合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及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如适用）；及
- b) 按与 EPFI 协议的格式定期提交由内部职员或第三方专家编制的报告（提供报告的频度与影响的严重程度成正比，或按照法律所规定，但每年至少应提交一次），报告应 i) 符合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及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如适用），及 ii) 提供有关当地、州和东道国环境和社会法律、法规和许可的合规陈述；及
- c) 按照协议的退役计划在适用和适当情况下退役设备。

#### **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

EPFI将采取合理措施，以确保所有现有的环境和社会义务继续被纳入新的融资文件中。

#### **原则 9：独立监测和报告**

#### **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

对于所有 A 类项目和部分视情况而定的B类项目<sup>11</sup>，为了于融资正式生效日和贷款偿还期限内使项目符合赤道原则，EPFI将要求独立监测和报告。监测和报告应由一名独立的环境和社会顾问提供；另外，EPFI将要求客户聘请有资格且经验丰富的外部专家，核实将要按照原则8b要求的频率提交给 EPFI 的监测信息。

根据上述情况，在监测向国家、地区或地方政府、政府各部门和机构提供的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的具体情况时，EPFI可决定是需要一名独立的环境和社会顾问，还是依靠EPFI的内部监测。

此外，若存在由多边或双边金融机构或经济合作和发展组织官方出口信用保险机构开展了监测的情况，EPFI可以考虑将该监测作为参考。

## **原则 10：报告和透明度**

### **客户报告要求**

下列客户报告要求不包括原则 5 中的披露要求。

所有 A 类项目和部分视情况而定的 B 类项目：

- 客户将至少确保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的摘要可在线获取，而且其中包括相关的人权和气候变化风险及影响的概要<sup>12</sup>。
- 对于每年二氧化碳当量排放量超过 100,000 公吨的项目，客户将于项目运作阶段每年就温室气体排放水平（范围 1 和范围 2 排放量的总和，以及（如果合

---

<sup>11</sup>请参阅脚注 4.

<sup>12</sup>除了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



适的话) 温室气体效率比率<sup>13</sup>) 向公众报告。请参考附件 A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的详细要求。

- EPFI 将鼓励客户与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网络<sup>14</sup> (GBIF) 和相关的国家和全球数据库共享在商业上不敏感的具体项目的生物多样性数据, 并使用让这些数据能够在未来的决策和研究应用中被访问和再使用的格式和条件。

### EPFI报告要求

EPFI将至少每年向公众报告至融资正式生效日时交易的数量及其实施赤道原则的过程和经验。EPFI将在适当考虑保密因素的前提下, 按照附件B中详述的最低报告要求进行报告。

---

<sup>13</sup>在适当的情况下, 组织应该考虑提供相关的、普遍承认的特定行业的温室气体效率比。对于高耗能行业, 重要的是要提供与排放强度相关的指标。例如单位经济产出的排放量(例如产量单位、员工人数或附加值)被广泛使用(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实施附件, 2017年6月, 第17页)。

<sup>14</sup> See [www.gbif.org/](http://www.gbif.org/). 请参阅 [www.gbif.org/](http://www.gbif.org/)。

## 免责声明

赤道原则是金融界中各机构各自发展其内部环境和社会政策、程序和惯例的基准和框架。赤道原则没有对任何法人、公众或个人设定任何权利或责任。金融机构是在没有依靠或求助于国际金融公司、世界银行集团、赤道原则协会或其他赤道原则金融机构的情况下，自愿和独立地采纳与实施赤道原则。假如适用的法律法规与赤道原则（包括保密义务）中提出的要求存在明显冲突，则优先遵守相关东道国的法律法规。

## 附件：执行要求

这些附件详细实施的实施要求是赤道原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附件 A：气候变化：替代分析，温室气体排放的定量和报告

#### 替代分析

替代分析要求对在技术和财务方面可行以及成本效益好的可替代方案进行评估，以便减少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期间与项目相关的温室气体排放。

对于范围 1 中的排放，分析将努力确定最佳实用环境方案，并将包括考虑使用适用的代用燃料或能源。如果在监管许可流程中需要进行替代分析，该分析将遵循相关流程的方法和时间范围。对于处于高碳强度行业的项目，替代分析将包括与其他用于相同产业及国家或地区的可行技术的比较，所选技术可带来一定的能源效率，并可酌情带来一定的温室气体效率比<sup>4</sup>。

高碳强度行业指示性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石油和天然气、火力发电、水泥和石灰制造业、综合炼钢铁厂、基本金属冶炼和精炼及铸造厂、纸浆厂和潜在的农业。

完成替代分析后，客户将通过相应的文件，为在技术和财务方面可行且经济有效的选项提供证明，并论证说明排除所选技术的理由。此举不会修改或减少适用标准中的要求（例如国际金融机构绩效标准第 3 条）。

#### 定量和报告

温室气体排放量的计算应符合温室气体核算体系<sup>15</sup>，以便在项目、组织和司法管辖区之间进行汇总和比较。客户可以使用符合温室气体核算体系的国家报告方法。客户将对范围 1 和范围 2 中的排放进行定量。

EPFI 将要求客户每年公开报告温室气体排放等级。对于每年二氧化碳排放量超过 100,000 公吨的项目，客户将于项目运作阶段就温室气体排放等级（范围 1 和范围 2 排放量的总和）和温室气体效率比（酌情）告知公众。EPFI 鼓励客户对每年排放二氧化碳超过 25,000 公吨的项目进行公开报告。可视为满足公众告知要求的手段有：东道国监管要求下的报告或环境影响评价，或自愿报告机制，例如包括项目级别的排放量的碳信息披露项目。

在适当的情况下，EPFI 将鼓励客户将替代分析的摘要作为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的一部分发布。某些情况下，可能不适合公开披露完整的替代分析或项目级别的排放量。

### 气候变化风险评估

气候变化风险评估应在高层次上解决以下问题：

- 项目运营当前和预期的气候风险（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定义的转型风险和/或物理风险）是什么？
- 客户是否有适当的计划、流程、政策和系统来管理（即减轻、转移、接受或控制）这些风险？

这项评估还应酌情考虑该项目是否符合东道国的国家气候承诺。

---

<sup>15</sup>温室气体核算体系的基础是一个全面的全球标准化框架，是为了衡量和管理运营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GHG）排放量。请参阅 [ghgprotocol.org](http://ghgprotocol.org)。

## 附件 B -最低报告要求

EPFI 将按照所有下述章节的要求，每年向公众公布。报告将不包含任何与个人有关的私人信息。

### 数据和执行报告

进行数据和执行报告是 EPFI 的责任。它将发布于各 EPFI 的网站上的单独位置并易于用户访问。

EPFI 将于所有数据和执行报告中详细说明报告周期（例如开始日期和结束日期）。

#### *项目融资咨询服务数据*

EPFI 将于报告期间对受委托提供项目融资咨询服务的总次数作出报告。总次数将按行业 and 地区划分。

项目融资咨询服务的数字将与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区分，以单独的题目进行报告。项目融资咨询服务数据中可能不包括分类且与独立审查是否已经实行无关，因为项目开发往往处于初期阶段且并非所有信息均可获得。

#### *项目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数据*

EPFI 将公布报告期间达到融资正式生效日阶段的项目融资交易的总数量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的总数量。

各产品种类的总数将按分类（A、B 或 C）划分，然后按下列各项划分：

- 按行业划分（例如采矿业、基础建设业、石油和天然气业、发电业及其他行业）
- 按地区划分（例如美洲、欧洲、中东、非洲和亚太地区）
- 按国家划分（例如指定国家或非指定国家）
- 独立审查是否已被实施

项目融资交易数据和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数据应分开表示。

### **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和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

EPFI 将公布在报告期间达到融资正式生效日阶段的再融资和并购融资交易的总数量。

各产品种类的总数将按下列各项划分：

- 按行业划分（例如采矿业、基础建设业、石油和天然气业、发电业及其他行业）
- 按地区划分（例如美洲、欧洲、中东、非洲和亚太地区）
- 按国家划分（例如指定国家或非指定国家）

在项目融资交易是与项目关联的再融资或与项目关联的并购融资的情况下，EPFI 将遵循下述针对项目融资的项目名称报告。

### **过桥贷款数据**

出于过桥贷款数据性质因素的考虑，其不作为具体报告要求的一部分。

### **执行报告**

EPFI 将对赤道原则的执行情况进行报告，包括：

- 赤道原则审查专家的委任（例如职责和人员配备）；
- 赤道原则审查专家各自的任务，业务种类和交易审查流程中的高层管理人员；

- 将赤道原则纳入其信用和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

在采纳赤道原则的第一年，EPFI 将详细说明所需的内部准备并提供员工培训。第一年后，如有必要，EPFI 可能需要提供员工持续培训的详情。

### 项目融资的项目名称报告（包括相关的再融资和并购融资）

EPFI 将直接向赤道原则协会秘书处提交项目名称数据，旨在将这些信息发布于赤道原则协会网站上。

已达到融资正式生效日阶段的项目融资交易被要求报告项目名称，同时鼓励已达到融资正式生效日阶段的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报告项目名称。

- 须征得客户同意，
- 须符合当地适用法律法规，及
- 如报告属于某个认定的司法管辖区，则不受制于 EPFI 附加责任。

为了促进项目名称报告的一致性，银团中的 EPFI 应协调受委任牵头行或环境代理人代表银团征求客户的同意。如果不可行，每个 EPFI 应在任何认为适当的时间独立联系客户以取得同意，但不可晚于融资正式生效日。

EPFI 将直接提交或通过网络链接提交下列项目名称数据：

- 项目名称（符合贷款协议和/或公开认可的），
- 交易融资正式生效日所处的年份，
- 行业（例如采矿业、基础建设业、石油和天然气业、发电业及其他行业），及
- 东道国名称。



---

个别 EPFI 可能想要将项目名称数据作为他们报告的一部分，但他们没有义务这么做。



## 附件：支持信息

### 附件 I：术语表

除在此处指定的术语外，赤道原则使用国际金融机构（IFC）绩效标准中的定义。

**并购融资**是指为收购一个项目或一个项目公司提供融资，该公司在一个项目中拥有独家所有权或绝对控股，且客户对该项目拥有实际经营控制权。

**受影响社区**是位于项目影响范围内，直接受项目影响的当地社区。

**评估**（请参见**环境和社会评估**）。

**评估文件**（请参见**环境与社会评估文件**）。

**资产融资**是指将贷款用于资产的采购（例如飞机、货船或设备），这些资产将作为偿还贷款的担保物。

**过桥贷款**是一种给与企业在得到长期资金供应前的过渡性贷款。

**买方信贷**是一种由出口国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向国外买方或买方银行提供的中长期出口融资贷款。

**气候物理风险**是指由气候变化引起的风险，其中包括事件驱动（急性）或气候模式中的长期变化（慢性）。急性物理风险是指那些由事件驱动的风险，包括旋风、飓风或洪水等极端天气事件的严重程度的增加。慢性物理风险是指气候模式的长期变化（例如持续的高温）可能导致海平面上升或慢性热浪（来源：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2017年6月）。

**气候转型风险**是指在适应低碳经济过程中产生的风险。这些风险包括：政策和法律风险，例如对排放量的政策限制、征收碳税和其他适用的政策、水或土地使用的限制或激励措施；技术和市场变化引起的供求变化；声誉风险反映了客户或社区对组织在向低碳和气候适应型经济转型过程中所产生影响的看法的变化（来源：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2017年6月）。

**关键栖息地**是指具有高生物多样性价值的地区，包括（i）极度濒危和/或濒危物种的重要栖息地；（ii）地方特有和/或限制范围物种的重要栖息地；（iii）移栖物种和/或群集物种的重要集中栖息地；（iv）受到严重威胁和/或独特的生态系统；和/或（v）与关键进化过程有关的地区。

**极度濒危和/或濒危物种**是指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濒危物种红色名单上的物种<sup>16</sup>。

**指定国家**是指那些被视为拥有健全的环境和社会治理、立法体系和机构功能来保护他们的居民和自然环境的国家。赤道原则协会没有对每个国家在这些领域的表现进行独立评估。作为此类评估的代用品，赤道原则协会要求，一个国家必须既是经合组织（OECD）成员国，又必须出现在世界银行高收入国家名单上，才有资格成为指定国家。赤道原则秘书处每季度审查这些数据集，以确保在指定国家名单中反映地位的任何变化。可于赤道原则协会网站查阅指定国家列表。

**实际经营控制权**包括客户直接控制项目的运作（作为运营管理者或主要股东）和间接控制（例如客户的附属机构对项目的运作）。

---

<sup>16</sup> 关键栖息地的确定基于其他如下清单：(i)如果物种在遵守 IUCN 指南的国家被列为国家/地区极度濒危或濒危，将在咨询有能力的专家后逐项目地确定关键栖息地；及(ii)如国家或区域所列物种的分类不能很好地对应 IUCN 的分类（例如一些国家更普遍地将物种列为“受保护”或“受限制”），则会进行评估，以确定列入清单的理由和目的。在这种情况下，关键栖息地的确定将基于这样的评估。

**环境和社会评估（评估）** 是一个确定提呈项目在其影响地区存在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包括人权和气候变化风险及影响，如果适用的话）的过程。

**环境和社会评估文件（评估文件）** 是指作为项目评估流程的一部分而为项目准备的一系列文件。文件的范围和细节与项目存在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相对应。如果一个项目有可能造成不利的人权影响，评估文件应包括对这些影响的评价。评估文件的示例包括：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或规模限制性文件（例如审核、风险评估、危害评估和相关项目特定的环境许可）。当非技术性环境摘要向公众披露时，也可将其加入评估文件作为更广泛的利益相关者参与流程的一部分。

**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ESIA）** 是一种关于项目存在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的综合性文件。绿地开发或大型扩张项目带有经明确确认的物理元素、性质和设施，可能对社会或环境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这些项目均须准备 ESIA。附件 II 对 ESIA 中讨论的环境和社会问题进行了总结。

**环境和社会管理计划（ESMP）** 总结了客户通过避免、减少和补偿/消除的措施解决和减轻风险和影响，并将其作为评估的一部分承诺。该计划的范围可能从对日常缓和措施的简短描述至一系列更为全面的管理计划（例如水资源管理计划、废物管理计划、重新安置行动计划、原住民计划、应急和反应计划、退役计划）。ESMP 的详细和复杂程度及其确定措施和计划的优先顺序与项目潜在风险和影响相对应。ESMP 的定义和特性与国际金融机构绩效标准第 1 条中的“管理程序”大致相同。

**环境和社会管理体系（ESMS）** 可适用于公司层面或项目层面，它是最重要的环境、社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统。该体系设计用于持续鉴别、评估和管理项目涉及的风险和影响。该体系由手册和相关源文件组成，包括关于社会或环境问题的政策、管理程序和计划、流程、要求、绩效指标、职责、培训、定期审核和检查，还包括利益相关者的参与和投诉机制。它是 ESMP 和/或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实施的最主要的框架。

该术语可以指项目兴建阶段的体系或项目运作阶段的体系，或如上下文需要，两种体系均可指代。

**赤道原则行动计划（EPAP）** 或环境和社会行动计划（ESAP）是 EPFI 的尽职调查过程中须准备的，它描述了为弥补评估文件、ESMP、ESMS 或利益相关者的参与流程文件中的空白还需采取的行动并制定优先顺序，使项目与赤道原则中所界定的适用标准相符。赤道原则行动计划通常是表格形式，它明确列出了从缓释措施到后续研究或评估行动等明确行动，以补充评估文件。

**赤道原则协会**是由 EPFI 成员组成的非公司性质的协会，其目标为管理、实施和发展赤道原则。赤道原则协会秘书处负责管理赤道原则协会的日常工作，包括收集 EPFI 项目名称报告数据。更多信息请登录赤道原则协会网站。

**赤道原则审查专家**是 EPFI 的雇员，他们负责审查符合赤道原则的交易的<sup>1</sup>环境和社会影响。他们可以是独立的赤道原则小组的一部分或银行、信贷风险、公司可持续发展（或类似的）部门的成员，负责赤道原则的内部应用。

**出口融资**（也称出口信贷）是一种保险、担保或融资的安排，它使国外买方在购买出口货物和/或服务后可在一定期限内延期付款。出口信贷通常分为短期、中期（一般还款期限为二至五年）和长期（一般还款期限超过五年）。

**融资正式生效日**是指先前对债务/资金首次发放构设的所有条件均被满足或免除的日期。

**金融阈值**标准被用作赤道原则框架的一部分，这是由于应用框架涉及到巨大成本（其中包括尽职调查和向一名独立的环境和社会顾问寻求建议）和大型项目的复杂性，其中潜在的不利环境和社会风险可能会更高。

**自由、事先和知情的同意（FPIC）**。FPIC 这个词没有被普遍接受的定义。基于客户和受影响的原住社区之间的真诚谈判，FPIC 建立于并扩大了知情协商和参与的过程，确保原住民有意义地参与决策，并注重达成协议。FPIC 不需要全体一致同意，不授予个人或子团体否决权，也不要求客户赞同不受他们控制的方面。

**全球生物多样性信息网络（GBIF）**<sup>17</sup>是一个由各国政府资助的国际网络和研究基础设施，旨在向公众提供有关地球上所有类型生命的数据。它利用一个不断发展的由社区开发的标准，该标准能够汇编来自各种来源的生物多样性数据，并旨在通过提供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可靠科学证据来产生经济和社会效益以及促进可持续发展。

**人权**被描述为旨在确保人人享有尊严和平等的国际标准。每个人都有权不受歧视地享有这些权利。作为最低限度，有关人权是《国际人权宪章》所表述的——这是指《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中关于基本权利的原则等。

**独立环境和社会顾问**是指被 EPFI 所认可的合格的独立公司或顾问（不与客户直接相关联）。

**独立审查**是指对评估文件的审查，包括 ESMP、ESMS 和利益相关者的参与流程文件，该审查由独立环境和社会顾问执行。

**原住民**：“原住民”一词没有普遍接受的定义。在不同的国家，原住民可以被称为“原住少数民族”、“土著民”、“山地部落”、“少数民族”、“在册部落”、“第一民族”或“部落群”。按照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 7（IFC PS7）所述，“原住民”一词在这里泛指在不同程度上具有以下特征的独特社会和文化群体：

---

<sup>17</sup>请参阅 [www.gbif.org](http://www.gbif.org)。

- “作为一个独特的原住文化群体的成员的自我认同和他人对这一身份的认可；
- “对项目区域内地理上独特的栖息地或祖先领地以及这些栖息地和领地内的自然资源的集体依恋；
- “与主流社会或文化相分离的传统文化、经济、社会或政治制度；或
- “一种独特的语言或方言，通常与他们所居住的国家或地区的官方语言或主要语言有所不同。”

《联合国人权公约》，如《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构成了为世界原住民成员提供权利框架的国际文书的核心。此外，为了保护原住民，一些国家还通过了立法或批准了其他保护原住民的国际或区域公约，必须在其各自管辖范围内对此加以考虑。

**通报协商和参与**是指深入地交换意见和信息，也指有组织、反复的磋商，它能使客户将受影响社区居民关于直接影响到他们的问题（例如提呈的缓和措施、开发利益和机会的分配和落实问题）的意见纳入决策制定流程中。

**资金用途**是由客户提供的关于如何使用贷款的信息。

**受委任的赤道原则金融机构或受委任的金融机构**是指与客户签订合约，为项目或交易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服务提供方。

**非指定国家**是指不被列于赤道原则协会网站指定国家列表中的国家（也请参见指定国家）。

**经营控制权**（请参见**实际经营控制权**）

**其他利益相关者**是指不直接受项目影响，但项目能给其带来利益的组织或个人。他们可以包括国家和地方当局、邻近项目和/或非政府组织。

《巴黎协定》是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通过并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生效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文书（UNFCCC Dec 1/CP.21 (2015) UN Doc FCCC/CP/2015/10/Add.1）。

**项目**是指在确定区域任何行业的开发行为（该区域不需要是连续的——一个项目可能位于一个或多个地理区域）。它包括对现有运作的扩张或升级。适用赤道原则的项目示例包括但不限于：发电厂、煤矿、石油和天然气项目、化工厂、基础设施开发、生产厂、大规模房地产开发、敏感地区房地产开发或任何其他会产生重大环境和/或社会风险和影响的项目。项目可以包括位于未开发地区或以前开发过的地区的新开发、扩建或升级。在出口信贷机构支持交易的情况下，出口所需进行的新的商业性、基础性或工业性的运作都将被视为项目。

**项目完工**是指一个项目已经完成、运转并根据某些预先定义的措施（通常是完工验收中的定义）执行的日期。在此日期后，项目的现金流成为主要的还款方式。

**项目开发生命周期**是指开发和执行一个项目的整个过程。它包括一个项目场址的设计和规划、建造、生产、关闭、停运和修复，以及采购用品、取得许可、准许和发牌，以及融资和偿还款项。从指标上看，生命周期从简单项目的一年到大型项目的 15 年（或更长）不等。

**项目融资**是一种贷款人将项目的产值作为主要偿还贷款的资金来源和安全保障的融资方式。该类融资方式通常适用于大型、复杂和成本高的项目，例如发电厂、化工厂、煤矿、运输系统基础设施、环境和通信基础设施。在这类交易中，合同中项目的产值通常单独或完全支付给贷款人，例如发电厂供电的产值。客户通常是一个带有特殊目的的实体，除了开发、拥有和运作项目外，不允许其拥有任何其他职能。偿还主要取决于项目的现金流量和项目资产的担保价值。更多信息请参考：《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统一资本计量和资本标准的国际协议（“巴塞尔 II”）》，2005 年 11 月。采

掘业基于储备的融资是一种无追索权的融资，其项目收益用于开发储备（例如油田或煤矿），它被视为一种项目融资交易，包含于赤道原则中。

**项目融资咨询服务**是指在开发过程中，为潜在融资提供咨询意见，该潜在融资形式可能是项目融资。

**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是指公司贷款，提供给与项目相关的商业实体（可以是私有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或控股企业），项目可以是兴建项目或扩张项目（例如有扩张迹象），与项目相关的资金用途为下列某项：

- a. 贷款人主要将项目产值作为还款来源（如项目融资）和担保形式为公司或母公司担保；
- b. 贷款文件表明大部分的贷款将用于项目。该类文件可能包括条款书、信息备忘录、贷款协定或其他客户提供的关于贷款使用意向的陈述。

它包括向政府拥有的公司和其他由政府设立的代表政府进行商业活动的法人实体提供贷款。对于所有A类项目和适当的B类项目，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应包括向国家、地区或地方政府、政府部门和机构提供贷款。

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应包括买方信贷形式的出口融资，但不包括卖方信贷形式的出口融资（因为客户没有实际经营控制权）。此外，与项目关联的公司贷款不包括不为基础项目提供融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资产融资、对冲、租赁、信用证、用于一般公司用途的贷款和用于维持公司运营的一般营运资本支出贷款。

**再融资**是用新贷款替代现有贷款的过程，在现有贷款尚未到期或没有违约的情况下，新贷款将用于支付（偿还）现有贷款。



**范围 1 排放量**是指物理项目边界内设施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范围 2 排放量**是指与项目进行非现场生产所使用的能源相关的温室气体间接排放量。

**敏感地区**是指具有国际、国家或地区重要性的地区，例如湿地、具有高生物多样性价值的森林、具有重要考古或文化价值的地区、对原住民或其他弱势群体具有重要价值的地区、国家公园和其他由国家或国际法律设定的保护区。

**利益相关者的参与**是指国际金融机构绩效指标中关于外部交流、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参与、通报协商和投诉机制的条款。对赤道原则而言，利益相关者的参与还指原则 5 中描述的全部要求。

**卖方信贷**是一种中/长期，由出口方提供给国外买方的出口融资信贷。

**TCFD 建议**是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建议。有关更多信息，请参阅 <https://www.fsb-tcfd.org/>。

**《联合国商业和人权指导原则》（UNGPs）**：可作为“工商业与人权：实施联合国‘保护、尊重和补救’框架指导原则”，纽约和日内瓦，2011 年参考 HR/PUB/11/04。

**工人**是指客户直接或间接雇用到工程地点工作的所有工人，包括全职和兼职工人、承包商、分包商和临时工。

## 附件 II：在环境和社会评估文件中会涵盖的潜在环境和社会问题的示例清单

以下列表总结了评估文件中可以包含的问题。请留意，该列表仅起说明作用。各项目的评估流程可能不会包括所有应列问题、或者并非每一项问题均与每个项目相关。

评估文件的内容会涵盖以下问题（如适用）：

1. 对基本环境和社会状况的基本面评估
2. 对环境和社会有利而可行的替代方案的考虑
3. 东道国法律和法规、适用的国际条约和协议的规定，包括2015年《巴黎气候变化协定》
4. 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保全（包括变迁过的栖息地、自然栖息地和关键栖息地中的濒危物种和敏感生态系统）和受法律保护地区的认定<sup>18</sup>
5. 可持续性管理和使用可再生自然资源（包括通过适当的独立认证系统进行可持续资源管理）
6. 危险物质的使用和管理
7. 重大危险源的评估和管理
8. 高效生产：每产出比例因子所消耗的能源总量<sup>19</sup>，能源的输送和使用
9. 污染防治、废物减少和污染控制（废液和气体排放）及废弃物管理
10. 温室气体排放水平和排放强度
11. 用水情况、用水强度、水源
12. 土地覆盖、土地利用实践

---

<sup>18</sup>有些地区的项目可能无法接受融资，但特别为保护该地区而设计的项目可能除外。在评估关键栖息地时应确定这些地区，并在融资过程中尽早提请 EPFI 注意。它们包括：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UNESCO）的自然和混合世界遗产；以及符合零灭绝联盟（AZE）指定标准的地点。请参阅国际金融公司（IFC）绩效标准指南注释 6（2019 年 2 月）。

<sup>19</sup>此修改和与 10)- 13) 相关的修改受 TCFD 实施附件第 8 页的影响。

13. 考虑物理气候风险和适应机会，以及在变化的天气模式/气候条件下运作项目的可行性
14. 对现有项目、拟建项目和预计日后兴建的项目的累计影响
15. 考虑实际的或潜在的不利人权影响，如果没有发现，则解释是如何确定没有人权风险的，包括在分析中考虑到了哪些利益相关者群体和弱势群体（如果存在的话）
16. 劳工问题（包括四项核心劳工标准）和职业健康和安全
17. 项目设计、审查和执行过程中受影响群体的协商和参与
18. 社会和经济影响
19. 对受影响社区、易受伤害群体或弱势群体产生的影响
20. 性别和性别失衡影响
21. 土地征用和非自愿搬迁
22. 对原住民和其独有文化体系和价值观的影响，其中包括对属于传统所有权或习惯用途的土地和自然资源的影响
23. 对文化财产和遗产的保护
24. 对社区健康、安全和保障（包括项目使用保安人员的风险、影响和管理）的保护
25. 防火和生命安全

### **附件 III：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绩效标准及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指南**

赤道原则将国际金融公司可持续发展框架的两个单独部分作为“当时适用标准”并列于原则 3 中。

#### **1. 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PS）**

截至 2012 年 1 月 1 日，适用的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sup>20</sup>包括：

- PS1 -环境和社会风险和影响的评估和管理
- PS2 -劳工和工作条件
- PS3 -资源效率和污染预防
- PS4 -社区健康、安全和保障
- PS5 -土地征用和非自愿迁移
- PS6 -生物多样性的保全和可持续自然资源的管理
- PS7 -原住民
- PS8 -文化遗产

各项绩效标准均附有指南注释。EPFI 不正式采用这些指南注释但在 EPFI 和客户寻求绩效标准的进一步指引或诠释时，可以指南注释作为有用的参照。这些产品可能偶尔会被更新（例如 2019 年 2 月更新的指南注释 6）。

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指南注释和行业具体指南可于国际金融公司网站查询。

## **2. 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EHS）指南**

世界银行集团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EHS）指南<sup>21</sup>是技术性参考文件，它包含了国际金融公司绩效标准中所描述的良好产业惯例（GIIP）的范例。它们包含了通常被视为适用于非指定国家可接受项目的绩效等级和措施，同样在新建设施中也可通过现有技术和合理的成本达成指南中的要求。使用两种指南：

---

<sup>20</sup>请参阅 [www.ifc.org/wps/wcm/connect/Topics\\_Ext\\_Content/IFC\\_External\\_Corporate\\_Site/Sustainability-At-IFC/Policies-Standards/Performance-Standards/](http://www.ifc.org/wps/wcm/connect/Topics_Ext_Content/IFC_External_Corporate_Site/Sustainability-At-IFC/Policies-Standards/Performance-Standards/)。

<sup>21</sup>请参阅 [www.ifc.org/wps/wcm/connect/topics\\_ext\\_content/ifc\\_external\\_corporate\\_site/sustainability-at-ifc/policies-standards/ehs-guidelines](http://www.ifc.org/wps/wcm/connect/topics_ext_content/ifc_external_corporate_site/sustainability-at-ifc/policies-standards/ehs-guidelines)。

### 一般环境、健康和安​​全指南

该类指南包含可能适用于所有行业部门的交叉环境、健康和安​​全问题的信息。分组如下：

- 环境
- 职业健康与安全
- 社区健康和安​​全
- 建设
- 停运

它们应该与相关的行业指南一起使用。

### 行业指南

该类指南包含行业具体影响和绩效指标的信息及行业活动的一般说明。分组如下：

#### 农业综合企业/食品生产

- 作物年产量
- 水产养殖
- 啤酒厂
- 乳品加工
- 鱼类加工
- 食品和饮料加工
- 哺乳动物家畜饲养
- 肉类加工
- 栽培作物生产
- 禽肉加工
- 禽肉生产

- 制糖
- 植物油生产加工

#### 化工业

- 煤炭加工
- 大容量无机化合物
- 制造业和煤焦油蒸馏
- 大容量油基有机化学品生产
- 天然气加工

- 氮肥制造
- 油脂化学品制造
- 农药配方、制造和包装
- 石油炼制
- 油基聚合物制造
- 医药品和生物技术制造
- 磷肥制造

#### 一般制造业

- 基本金属冶炼和精炼
- 水泥和石灰制造
- 瓷砖和卫生洁具制造
- 施工材料制造
- 铸造厂
- 玻璃制造
- 综合钢铁厂
- 金属、塑料、橡胶制品制造
- 印刷业
- 半导体和电子产品制造
- 制革和皮革涂饰
- 纺织品制造

#### 能源

- 电力传输和输配
- 地热发电
- 火力发电
- 风能

#### 采矿业

#### 林业

- 木板和粒料产品
- 森林采伐作业
- 纸浆和造纸厂
- 锯木加工和木制品

#### 石油和天然气

- 液化天然气（LNG）设施
- 海上石油和天然气开发
- 陆上石油和天然气开发

#### 基础设施

- 航空公司
- 机场
- 原油和石油产品终端
- 煤气输配系统
- 卫生保健设施
- 港口、港口和码头
- 铁路
- 石油零售网络
- 航运

- 通信
- 收费公路
- 旅游和酒店开发
- 废物管理设施
- 水和卫生设施